

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太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以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2026 年 1 月 15 日以现场和电子通信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石正兵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人员的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拟定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同时，同意将原提交至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修改为《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特制定《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同时，同意将原提交至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修改为《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太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太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